



内蒙古日记

北方新报

®



内蒙古新闻网



正北方网



官方微信



抖音号

2026年7月9日 星期四 农历丙午年五月廿五 第7102号

北方新报

★内蒙古日报社主管主办 ★内蒙古新闻网传媒有限责任公司出版

津贴足额发、停工不扣薪！内蒙古工会明确高温用工要求

新报讯(草原云·北方新报记者 郑慧英) 随着夏季高温天气来临,为加强高温作业、高温天气作业劳动保护工作,维护劳动者健康及其相关权益,内蒙古自治区工会劳动法律监督委员会日前发布劳动法律监督提示函,要求各用人单位切实履行主体责任,积极采取有效措施,保障劳动者在高温天气下的合法权益,确保劳动者平安度夏。

提示函要求,用人单位要结合本单位实际建立健全防暑降温工作制度,采取有效措施,加强高

温作业、高温天气作业劳动保护工作,确保劳动者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用人单位应当在高温工作环境中设立休息场所。休息场所应当设有座椅,保持通风良好或者配有空调等防暑降温设施。用人单位要严格落实防暑降温各项措施,优先采用有利于控制高温的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设备,从源头上降低或者消除高温危害。存在高温职业病危害的用人单位,应当实施由专人负责的高温日常监测,并按照有关规定进行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评价。

在高温天气期间,用人单位应当根据生产特点和具体条件,采取合理安排工作时间、轮换作业、适当增加高温工作环境下劳动者的休息时间和减轻劳动强度、减少高温时段室外作业等措施。用人单位不得安排怀孕女职工和未成年工在35℃以上的高温天气期间从事室外露天作业及温度在33℃以上的工作场所作业。

劳动者从事高温作业的,依法享受岗位津贴。用人单位安排劳动者在35℃以上高温天气从事室外露天作业以及不能采取有效

措施将工作场所温度降低到33℃以下的,应当依法依规向劳动者发放高温津贴,并纳入工资总额中。因高温天气停止工作、缩短工作时间的,用人单位不得扣除或降低劳动者工资。劳动者因高温作业或者高温天气作业引起中暑,经诊断为职业病的,享受工伤保险待遇。用人单位应当为高温作业、高温天气作业的劳动者供给足够的、符合卫生标准的防暑降温饮料及必需药品,不得以发放钱物替代提供防暑降温饮料,不得用防暑降温饮料充抵高温津贴。

户外劳动者免费取用 呼和浩特多处“工会驿站”备好饮用水

新报讯(草原云·北方新报记者 郑慧英) 热浪滚滚的夏日里,呼和浩特的大街小巷,总有一些身影在坚守——环卫工人、快递小哥、外卖骑手、执勤交警、网约车司机、建筑工人……他们是城市运转的“守护者”,亦是酷暑中最动人的风景。

7月7日起,呼和浩特市总工会在全市多处“工会驿站”增加“爱心取水”服务,免费为户外劳动者提供瓶装饮用水。这不仅是一瓶水的清凉,更是“娘家人”在炎炎夏日里的一份牵挂与守护。

除了提供免费饮用水,所有

驿站还配备微波炉、饮水机、手机充电器、应急药箱等基础便民设施,实现“冷可取暖、热可纳凉、累可歇脚、急可充电”的服务功能。积极探索升级驿站模式,打造24小时智能服务型驿站,增设免费理发、心理咨询、入会有礼、工会心愿墙、在线诊疗等22项多元服务,让驿站从“休息站”升级为“服务枢纽”,从8小时服务延伸到24小时全天候守护。走进来歇歇脚、乘乘凉,这里是户外劳动者的“贴心娘家”。

据了解,首批11处点位已经开放,后续将持续扩大覆盖范

围。具体地址如下:

- 呼和浩特市总工会功能型工会驿站(玉泉区五塔东街迎春巷1号)
- 新城区总工会劳动者港湾(新城区体育场东南角10米青城驿站内)
- 恼包村工会驿站(新城区恼包村勇士部落入口)
- 五七联盟特产店工会驿站(新城区气象局西巷体育场北门五七联盟特产店)
- 丝绸之路24小时智慧小屋

工会驿站(丝绸之路地铁站B口)

- 创业路工会驿站(赛罕区中专路街道办事处创业社区党群活动中心西侧)
- 瓯江现代城工会驿站(赛罕区兴安南路瓯江现代城东门旁)
- 腾飞路工会驿站(敕勒川如意开发区四纬路8号交警岗亭旁)
- 中环工会驿站(赛罕区阿木尔北街与天平路交叉口)
- 众博残疾人服务中心工会驿站(赛罕区金河镇众博残疾人服务中心)
- 桃园社区工会驿站(赛罕区大学东路街道桃园社区桥靠北街)



本版主编:王进波 版式策划:兰峰 责任校对:绍文